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2016年10月12日上午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会议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会议应参加董事8人，实际参加董事8人（其中通讯表决的董事是董事陈学伟、独立董事单云涛、独立董事冯梅、独立董事刘昆）。

3、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赵华涛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3、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合法有效。

二、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

公司原预计在2016年11月1日前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鉴于公司本次重组可能涉及增加标的资产以及交易方案的相关内容和细节仍需要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现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披露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并复牌。为确保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本次重组的顺利进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公司股票自2016年11月1日起继续停牌不超过3个月，累计停牌时间自首次停牌之日起不超过6个月并将继续停牌议案提交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详见公司刊登于指定媒体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6-062））。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16年10月28日召开公司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过的《关于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及《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三、备查文件

1、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山东矿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年10月12日